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51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接到控股股东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联合")通知,获悉天润联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是	37,500,000	21.43%	3.29%	2019 年 7 月 24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5,000,000	20.00%	3.07%	2020 年 9 月 25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合计	-	72,500,000	41.43%	6.36%	-	-	-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139,457,178 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174,991,840	15.36%	0	0	0	0	0	0	0
邢运波	135,528,925	11.89%	0	0	0	0	0	101,646,694	75%
孙海涛	24,214,246	2.13%	0	0	0	0	0	18,160,684	75%
郇心泽	14,825,049	1.30%	0	0	0	0	0	0	0
曲源泉	14,825,049	1.30%	0	0	0	0	0	0	0
洪君	14,825,049	1.30%	0	0	0	0	0	0	0
于作水	12,825,049	1.13%	0	0	0	0	0	0	0
徐承飞	10,849,841	0.95%	0	0	0	0	0	8,137,381	75%
于树明	8,236,138	0.72%	0	0	0	0	0	6,177,103	75%
于秋明	8,236,138	0.72%	0	0	0	0	0	8,236,138	100%
鞠传华	8,236,138	0.72%	0	0	0	0	0	0	0
林国华	8,236,138	0.72%	0	0	0	0	0	0	0
合计	435,829,600	38.25%	0	0	0	0	0	142,358,000	32.66%

上表中邢运波、孙海涛、徐承飞、于树明、于秋明所持股份限售原因为:高管锁定股。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天润联合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5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元龙")通知,获悉浙江元龙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浙江元龙	是	9,500,000	4.72 %	2.32 %	否	否	2022-12-12	2023-12-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浙江元龙	是	20,500,000	10.18 %	5.00 %	否	否	2022-12-12	2023-12-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浙江元龙	是	21,000,000	10.43 %	5.12 %	否	否	2022-12-13	2024-01-12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51,000,000	25.32 %	12.44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浙江元龙	201,421,240	49.12%	11,100,000	62,100,000	30.83%	15.15%	0	0	0	0
方隽云	9,292,336	2.27%	0	0	0	0	0	0	6,969,252	75%
安吉百顺	6,896,527	1.6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17,610,103	53.07%	11,100,000	62,100,000	28.54%	15.15%	0	0	0	0

注:1、上表中"安吉百顺"全称"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上表中的"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为高管锁定股;3、上述表格中公司总股本 410,021,343 股为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二、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浙江元龙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浙江元龙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浙江元龙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2-101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中药配方颗粒 上市备案凭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药业")获得 20 个《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对延边药业的以下产品予以备案:

序号	名称	备案号
1	小蓟炭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08000
2	乌梅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09000
3	桑椹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0000
4	忍冬藤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1000
5	蜜紫菀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2000
6	蜜旋覆花(旋覆花)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3000
7	藁本(辽藁本)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4000
8	北沙参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15000
9	炒火麻仁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0000
10	大黄(唐古特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1000
11	大黄(药用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2000
12	大黄(掌叶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3000
13	瓜蒌子(栝楼)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4000
14	火麻仁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5000
15	酒苁蓉(肉苁蓉)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6000
16	酒大黄(唐古特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7000
17	酒大黄(药用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8000
18	酒大黄(掌叶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29000
19	熟大黄(唐古特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30000
20	熟大黄(药用大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 2222000431000

延边药业作为公司核心层企业,在中药领域具有一定优势,截至本公告刊登之日已累计获得 276 个《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对公司拓展中药配方颗粒业务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进一步增强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市场情况开展上述产品的生产、销售工作。但上述产品的销售情况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5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港投资")发来的告知函。根据函件,京港投资将质押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850 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同时,将 1584.1 万股办理了质押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4,250,000	3.29%	0.68%	2021/1/28	2022/12/13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4,250,000	3.29%	0.68%	2021/1/25	2022/12/13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500,000	6.57%	1.37%			

二、股份质押延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延期购回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7,932,000	6.13%	1.28%	否	否	2021/1/28	2023/1/13	2024/1/1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7,909,000	6.12%	1.27%	否	否	2021/1/25	2023/1/13	2024/1/1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15,841,000	12.25%	2.55%							

三、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杨林	38,427,702	6.18%	19,500,000	50.74%	3.13%	0	0.00%	0	0.00%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320,454	20.79%	64,491,000	49.87%	10.37%	0	0.00%	0	0.00%
合计	167,748,156	26.97%	83,991,000	50.07%	13.50%	0	0.00%	0	0.00%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质押主要用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0 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495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29.51%,占公司总股本 7.96%,对应融资余额 14,760 万元,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资产处置及其他融资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京港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杨林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2-103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步步高,股票代码:002251)股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 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受疫情常态化影响,居民消费复苏缓慢,加之渠道竞争激烈,公司经营内外环境面临较大压力。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战略将做重大调整:超市业态自 2022 年四季度开始,通过关停并转从四川市场全面退出,江西市场大幅收缩至新余、萍乡、宜春三地(临近湖南的城市);湖南、广西两省也将同步关停并转低效亏损门店。百货业态:四省购物中心和百货店继续运营。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将产生闭店损失金额约 3 亿元-5 亿元(该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以会计师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ST 雪发 公告编号:2022-091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 被强制卖出导致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雪松文投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通知,2022 年 12 月 8 日-13 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895,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0%,被安信证券强制卖出导致被动减持,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文投")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君凯"或"一致行动人")通知,广州君凯所持公司股份被强制卖出导致被动减持,具体事项如下:

一、被动减持情况

1、被动减持股份来源: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2、被动减持的主要内容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因理财合同纠纷,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2022)鲁 0212 执 4352 号],要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将广州君凯持有的公司股票 4,895,480 股,冻结状态调整为可售冻结,以市场价卖出,并将变卖款、资金账户内款项及孳息一并扣划至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账户。卖出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安信证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强制卖出公司股份 7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强制卖出导致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安信证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13 日强制卖出公司股份 4,160,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13 日,累计共强制卖出公司股份 4,895,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0%。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2)鲁 0212 执 4352 号]已执行完毕。

3、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广州君凯	35,629,981	6.55%	31,469,101	5.78%
合计		35,629,981	6.55%	31,469,101	5.78%

4、本次被动减持后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雪松文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数(股)	累计被标记股数(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雪松文投	346,103,845	63.62%	346,103,845	0	100.00%	63.62%
广州君凯	31,469,101	5.78%	26,558,171	0	84.39%	4.88%
合 计	377,572,946	69.40%	372,662,016	0	98.70%	68.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雪松文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372,662,016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8.70%,占公司总股本的 68.50%。

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广州君凯被强制卖出公司股份为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因此广州君凯的被动减持不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在 2022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公告中,因工作人员判断失误,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误解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加强相关人员对相关规则的学习,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准确性。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独立,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2)鲁 0212 执 4352 号]"。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2-056 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 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和《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和总额不超过(含)20 亿元的中期票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和 2022 年 8 月 4 日登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2022-031 号)和《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3 号)。

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同意接受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一、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情况

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 SCP502 号),同意接受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

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情况

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MTN1261 号),同意接受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并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142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14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新区京东大道 1699 号公司办公楼 3-1 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曾吉勇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7 人,代表股份 136,340,04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7023%。其中:

1、现场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人,代表股份 126,668,40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8013%;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9,671,64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9011%。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1 人,代表股份 62,813,13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852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2,767,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3799%;反对 3,572,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62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9,240,8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4.3128%;反对 3,572,3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687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2,870,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4554%;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544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9,343,8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4.4768%;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523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2,768,2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3802%;反对 3,571,8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619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9,241,3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4.3136%;反对 3,571,8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686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2,870,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4554%;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544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9,343,8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4.4768%;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523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议案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2,870,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7.4554%;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544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59,343,8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4.4768%;反对 3,469,3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523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方世扬、谌文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2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钟鼎湛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公司股东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钟鼎五号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钟鼎湛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钟鼎湛蓝基金")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973,42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数量不超过 3,413,386 股,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数量不超过 2,560,040 股,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收到股东钟鼎五号基金、钟鼎湛蓝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钟鼎五号基金、钟鼎湛蓝基金自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866,934 股,其中钟鼎五号基金减持 5,402,834 股,钟鼎湛蓝基金减持 464,10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述股东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二)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

(四)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减持时总股本计算)
钟鼎五号基金	集中竞价	2022.6.28-2022.7.22	20.53-20.69	1,550,000	0.9082%
	大宗交易	2022.8.10-2022.8.16	23.05-25.03	2,550,000	1.4941%
	被动稀释	2022.9.30	--	0	0.0122%
	集中竞价	2022.10.25-2022.12.7	24.7-28.82	1,302,834	0.7616%
钟鼎湛蓝基金	集中竞价	2022.6.28-2022.7.22	20.53-20.69	146,000	0.0855%
	被动稀释	2022.9.30	--	0	0.0015%
	集中竞价	2022.10.24-2022.12.7	24.7-28.82	318,100	0.1860%
合计		--	--	5,866,934	3.4297%

注:1、上表中合计减持比例,为合计减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该数据与各项减持比例相加存在差异,系公司总股本变动及四舍五入所致。

2、由于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由 170,669,333 股增加至 171,061,333 股。钟鼎五号基金、钟鼎湛蓝基金持有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持股比例分别下降 0.0122%和 0.001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减持预披露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钟鼎五号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3,180,065	7.7226%	7,777,231	4.54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80,065	7.7226%	7,777,231	4.54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钟鼎湛蓝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239,935	0.7265%	775,835	0.45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9,935	0.7265%	775,835	0.45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4,420,000	8.4491%	8,553,066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20,000	8.4491%	8,553,066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注:1、上表中合计减持比例,为合计减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该数据与各项减持比例相加存在差异,系公司总股本变动及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减持计划